校教字〔2019〕2 号

**关于印发《池州学院关于推行公共体育艺术教育**

**俱乐部制教学改革的指导意见》及其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学院、各部门：

为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提出的“促进德育、智育、体育、美育有机融合，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的战略部署，贯彻《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在全省高校推行公共体育艺术教育俱乐部制教学改革的意见》（皖教秘高[2018]60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深化我校体育俱乐部制改革，推动我校艺术俱乐部制改革，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制定了本指导意见，并经过2019年第一次校长办公会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

1.池州学院关于推行公共体育艺术教育俱乐部制教学改革的指导意见

2.池州学院体育与健康俱乐部实施方案

3.池州学院艺术俱乐部实施方案

池州学院

2019年1月4日